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公司总股本625,721,36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宝股份	股票代码	00270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芳欣	陈景山	
办公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勒流镇龙洲路	佛山市顺德区勒流镇龙洲路	
电话	0757-25336206	0757-25336206	
电子信箱	investor@donlim.com	investor@donlim.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属于小家电生产销售行业,主要的经营业务包括:生产经营电蒸汽熨斗、搅拌机、咖啡机、开水器、面包机等家用电器产品,水处理设备,机械设备,锂离子电池、镍氢电池、镍镉电池、动力电池(用于家电产品、数码产品,移动电源)模具、电机、电路板等电器产品散件、零配件、塑料制品(国家限制、禁止除外),工程塑料、精密压铸件,从事产品设计、模具设计、嵌入式软件设计、认证测试等服务。

公司所处的小家电行业是我国改革开放以来形成的新兴产业,目前市场化程度较高。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进程的加快,中国凭借成本、技术和产业配套等方面的优势,承接了全球主要的小家电订单,中国制造的小家电产品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不断增强。伴随着国内居民生产水平的提高,小家电产品以其轻巧灵便、新颖时尚的特点,逐渐为人们在日常生活中得以广泛运用,小家电产品的功能和品种出日趋增多,国内市场不断扩大。

公司目前主要业务是西式小家电的销售。作为欧美生活必需品的西式小家电,全球市场对其刚性需求的基本属性并没有改变。内销方面,时尚化、个性化、情趣化的小家电产品在国内逐渐流行,未来国内小家电的市场需求将迎来快速发展的阶段。后金融危机时机,国际品牌商和零售商风险意识显著提升,与行业龙头企业的合作关系更加紧密,新的供销关系的变化将有利于行业龙头企业扩大经营规模。同时,面对日益增大的环境保护、资源利用、人力成本不断上涨等压力,行业将加速洗牌,产业集中度有望进一步提升。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	6,985,340,694.21	6,307,515,932.29	10.75%	5,668,888,463.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0,989,970.33	283,521,834.06	52.01%	213,349,316.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2,362,398.35	272,404,607.83	51.38%	187,616,869.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6,010,825.75	761,630,447.84	25.52%	215,007,158.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01	0.4934	52.03%	0.37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501	0.4934	52.03%	0.37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20%	12.51%	4.69%	10.35%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年末
资产总额	5,435,127,668.07	4,629,668,790.15	17.40%	4,378,925,270.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57,491,052.13	2,355,999,250.42	12.80%	2,181,169,151.9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85,691,843.62	1,631,142,511.74	2,186,599,764.78	1,781,906,574.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878,488.79	99,454,124.75	184,632,626.43	104,024,73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438,068.54	95,828,352.15	174,143,655.96	99,952,321.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463,577.73	429,670,096.53	323,660,712.19	286,143,594.7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08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1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20%	265,492,214	265,245,339	质押	92,300,000	
东菱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9.09%	167,164,371	167,164,37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8%	7,902,57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其他	0.70%	4,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领先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70%	3,999,639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4%	2,541,089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1%	2,367,193				
曾展晖	境内自然人	0.41%	2,347,267	1,760,451	质押	636,13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达宏利复兴伟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9%	2,225,882				
杨芳欣	境内自然人	0.31%	1,778,589	1,333,94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永华实业有限公司持有东菱电器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和东菱电器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郭建刚先生。曾展晖先生是公司的董事兼总裁,杨芳欣先生是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公司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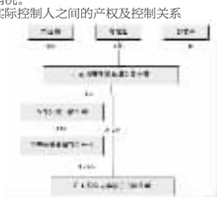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6年全球经济增长依旧低迷,发达经济体的增长略有回升,新兴市场和发展中经济体增长情况显著分化。中国国内生产总值增速为6.7%,经济增速重回世界主要经济体第一,经济稳中向好,但基础尚不牢固,宏观经济的中速平衡增长将成为新常态。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国内经济环境,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正确制定并有效实施各项经营策略,带领全体员工顽强拼搏,努力奋斗,坚持"实现有质量的增长,成为全球知名的、最具竞争力的小家电企业"的战略发展目标,通过技术创新、自动化建设等系列措施,提质增效,继续保持规模增长领先行业水平,盈利水平实现快速增长,行业龙头地位进一步得以提升。

2016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98,534.07万元,较2015年同期增长10.75%;公司营业成本557,898.24万元,较2015年同期增长8.44%,与营业收入增速相匹配。

2016年,公司销售费用29,761.38万元,同比上升6.09%;管理费用59,299.25万元,同比上升9.81%,其中研发投入20,965.58万元,同比增长12.62%;财务费用-7,113.00万元,同比下降12.32%。

2016年,公司实现利润总额65,914.47万元,较2015年同期增长51.2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3,099.00万元,较2015年同期增长52.01%。上述指标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拓宽产品线促进销售规模增长;创新产品比重提升及自动化建设带来产品盈利能力增强。

2016年,公司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95,601.08万元,较2015年同期增长25.52%。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电热类厨房电器	3,662,486,989.67	288,627,065.20	19.81%	2.05%	-0.69%	2.21%
电动类厨房电器	1,735,364,673.64	136,757,677.02	23.96%	7.77%	4.98%	2.02%
家居电器	879,567,289.20	69,315,447.68	15.69%	13.69%	13.91%	-0.16%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98,534.07万元,较2015年同期增长10.7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3,099.00万元,较2015年同期增长52.01%。上述指标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拓宽产品线促进销售规模增长;创新产品比重提升及自动化建设带来产品盈利能力增强。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适用于2016年5月1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税金及附加
(2)将自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1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9,432,123.20元,调减管理费用本年金额9,432,123.20元。
(3)将"应交税费"科目下的"应交增值税"、"未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等明细科目的借方余额从"应交税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项目。	调增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64,569,123.18元,调增应交税费期末余额64,569,123.18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原因
BARSETTO S.R.L.	公司在意大利新设
GOOD CHEER LLC	公司在美国新设

2、本期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名称	变更时间	变更前持股比例	变更后持股比例
佛山市顺德区凯宝纸品有限公司	2016年5月	55%	48.98%

2016年5月19日,佛山市顺德区凯宝纸品有限公司股东黄华钊增加注册资本172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1,572万元,新宝股份持股比例由55.00%变为48.98%,自然人黄华钊持股比例由原45.00%变为51.02%。佛山市顺德区凯宝纸品有限公司由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变更为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

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十一节财务报告"八、合并报表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对2017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17)012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7年4月26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已于2017年4月15日通过书面通知、电子邮件或电话等方式通知所有董事。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分别为郭建刚先生、郭建强先生、曾展晖先生、温焕东先生、杨芳欣先生、朱小梅女士、宋铁波先生、卫建国先生、蓝海林先生。会议由董事长郭建刚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内容详见2017年4月27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6年度报告摘要》全文刊载于2017年4月27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358,903,227.51元,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35,890,322.75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975,925,024.28元,减去2016年派发2015年度现金红利132,600,360.00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166,337,569.04元。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为:以现有公司总股本625,721,36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813,437,768元,总股本变更为813,437,768股,并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关于2016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公司对2016年度内部控制规则的落实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填制了《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自查结果是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也符合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的需要,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并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关于续聘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工作勤勉尽责,审计客观公正,圆满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从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和完整性角度考虑,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为105万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一、《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郭建刚先生、郭建强先生、温焕东先生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其余6名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了该项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关于2017年度向各家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关于公司2017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四、《关于2017年度非独立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五、《关于2017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六、《关于公司子公司核销坏账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管理,防范财务风险,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使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子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清查,拟对经营过程中长期挂账且追收无果的部分应收账款进行清理,予以核销。

具体情况如下:

本次核销应收账款:应收人民币266,790.45元,应收美元19,155.00美元。其中子公司佛山市新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核销应收人民币250,790.45元,滁州东菱电器有限公司核销应收人民币16,000.00元,应收美元 19,155.00美元。本次资产核销的主要原因是经公司多次追讨,确认无法收回的款项进行核销。

监事会认为,本次核销坏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核销依据充分;本次核销坏账,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公司本次核销坏账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七、《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八、《关于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九、《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17)013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4月26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已于2017年4月15日通过书面通知、电子邮件或电话等方式通知所有监事。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潘卫东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报告》及《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内容详见2017年4月27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6年度报告摘要》全文刊载于2017年4月27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358,903,227.51元,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35,890,322.75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975,925,024.28元,减去2016年派发2015年度现金红利132,600,360.00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166,337,569.04元。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为:以现有公司总股本625,721,360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0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219,002,476.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使用,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共转增187,716,408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至813,437,768股。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拟股说明书及《公司章程》中披露的股利分配政策。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813,437,768元,总股本变更为813,437,768股,并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关于续聘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工作勤勉尽责,审计客观公正,圆满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从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和完整性角度考虑,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为105万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关于公司2017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关于2017年度非独立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四、《关于2017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五、《关于公司子公司核销坏账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管理,防范财务风险,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使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子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清查,拟对经营过程中长期挂账且追收无果的部分应收账款进行清理,予以核销。

具体情况如下:

本次核销应收账款:应收人民币266,790.45元,应收美元19,155.00美元。其中子公司佛山市新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核销应收人民币250,790.45元,滁州东菱电器有限公司核销应收人民币16,000.00元,应收美元 19,155.00美元。本次资产核销的主要原因是经公司多次追讨,确认无法收回的款项进行核销。

监事会认为,本次核销坏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核销依据充分;本次核销坏账,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公司本次核销坏账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七、《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八、《关于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九、《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17)014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现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16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652号文《关于核准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由主承销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6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0.5元。截至2014年1月8日止,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6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798,0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48,88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749,120,000.00元,已由东莞证券于2014年1月13日汇入公司开立在中国工商银行佛山分行顺德勒流支行(账号为2013013629201054588)的人民币结算账户,减除前期已支付和待支付的承销保荐费和其他上市费用人民币13,963,042.78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35,156,957.22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410005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76,599,904.79元,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523,366,549.95元,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4,685,060.55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3,333,760.49元,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为4,531,970.31元,累计收到的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为6,185,744.28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41,309,912.04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及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防范资金使用风险,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及《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分别在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勒流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勒流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支行、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五家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存放和管理全部募集资金,并于2014年2月12日与上述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东莞证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为了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存储收益,公司将在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佛山支行开立的用于暂时闲置的蒸汽压力型咖啡机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专用结算账户增设为蒸汽压力型咖啡机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3401712158003(2016年10月1日变更为847580290000322),该专户仅用于公司蒸汽压力型咖啡机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公司已于2015年8月24日与东莞证券及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佛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于2015年9月14日把原有蒸汽压力型咖啡机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账号2150000100000145555)的资金余额转到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佛山支行专户进行专项存储,注销公司在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本公告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金额为241,309,912.04元,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本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支行	38810188000030660	675,236.65	活期
		38810181000028521	70,000,000.00	定期存款
		小计	70,675,236.65	
本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支行	757900014810799	9,920,082.49	活期
		757900014881000064	40,000,000.00	定期存款
		小计	49,920,082.49	
本公司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勒流支行	801101000540406154	21,766,898.31	活期
		小计	21,766,898.31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勒流支行	2013013629201054588	11,682,913.38	活期
		/	25,000,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小计	36,682,913.38	
本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	2150000100000145555	/	已注销
本公司	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佛山支行	3401712158003*1	2,264,781.21	活期
		/	60,000,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小计	62,264,781.21	
合计			241,309,912.04	

*1: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佛山支行账号3401712158003于2016年10月1日变更为84758029000032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下转B141版)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郭建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芳欣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蒋淑彪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